

· 世界十大侦探小说 ·

Shi Jie Shi Da Zhen Tan Xiao Shuo

布朗神父探案集 上



吉林文史出版社
吉林音像出版社

114
273
:5

世界十大侦探小说

布朗神父探案集

(上)

[英]G·K·切斯特顿

第五卷

吉林文史出版社
吉林音像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世界十大侦探小说/丁华民主编。—长春:吉林文史出版社,2006.2

ISBN 7-80702-321-X

I.世... II.丁... III.侦探小说—世界 IV.I.4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80155 号

世界十大侦探小说

丁华民 志敏 主编

吉林文史出版社
吉林音像出版社 出版发行

北京潮运印刷厂印刷

开本:850×1168mm 1/32 印张:120.5

字数:1800千字 2006年3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80702-321-X/I·41

定价(全16卷):368.00元

目 录

布朗神父探案集·上

- 蓝宝石十字架 (1)
- 带翅膀的匕首 (22)
- 断剑 (41)
- 天主的锤子 (60)
- 狗的启示 (78)
- 针尖 (100)
- 强盗乐园 (121)
- 绿人村 (141)

布朗神父探案集·上

蓝宝石十字架

头顶上的天空慢慢地由孔雀绿变成孔雀蓝，悬在天顶的星越来越像真正的宝石。三名侦探悄没声息地潜到枝叶茂密的大树后，在死一般的寂静中隐藏在树后，第一次清楚地听到了两个奇怪神父的谈话……

船在晨曦的一抹银色光芒和粼粼海水的绿色光波之间，泊靠在了埃塞克斯海岸的卡唯奇，涌出乱哄哄的一大群人，像苍蝇一样四散乱飞。这些人当中，我们必须跟踪的那个人，无论如何也说不上引人注目，也不会因为他的着意装扮而使人一眼就能瞥见。但他那身花哨的假日服装，和他那满脸公事公办的神气有点不相称。但除此之外，在他身上没有一点显得更特别的地方。他的服装包括一件瘦小的浅灰色茄克衫，一件白背心，一顶系有灰蓝色绊带的银白色草帽。在衣着及草帽的映衬之下，他的瘦削的脸显得格外发黑。脸的下端有一撮西班牙式的黑色短须，使人联想起伊丽莎白时代的皱须。他以浪荡者人士的认真神气叼着一支香烟，在他的茄克衫的掩盖下浑身上下一点也显示不出，也根本没人能看出他身上藏着一把装满子弹的左轮手枪，他的白背心掩盖着他的警察证章。而在他的草帽下面，也看不出他就是欧洲最有能力最有才智的非凡的人物之一。他就是瓦兰汀，巴黎警察

局局长本人，世间最有名的侦探。他从布鲁塞尔到伦敦来执行本世纪最了不起的一次逮捕行动。

大盗弗兰格到了英国。三个国家的警察费尽周折追踪这个犯罪老手，终于从比利时的根特追到了布鲁塞尔，又从布鲁塞尔追到了荷兰的胡克港。推测他可能会利用当时正在伦敦召开的“圣体会议”，在与会人彼此不熟悉的混乱情况下，乔装打扮成低级神职人员，或是同会议有关的秘书什么的，从而来到伦敦。不过，瓦兰汀并没有把握。没有人能对弗兰格有把握。

自从这位犯罪大王突然停止在这个世间捣乱以来，到现在已有许多年了。他停止活动之后，正如有人说的恶魔死了之后一样，地球上异常平静。但是弗兰格在他的鼎盛时期（当然，我的意思是说他的猖狂时期），却是一个与凯撒大帝一样，声名远播，全球皆知的人物。几乎每天早上，日报上都刊登着他刚刚逃脱一件特大罪行的应有惩罚，又在进行另一件非凡罪行的消息。

弗兰格是个身材高大的加斯科涅（法国西南部）人，胆子和他的躯体一样大。有些令人一看就激动万分的故事讲到，他如何在自己兴致上来之际，把一名官方刑事侦探倒提起来，让他头顶着地倒立着，去清醒头脑；他又怎样一只胳膊挟着一名警察，在利沃里的路上快速飞奔。

说到他的令人无法相信的体力，则一般都用在一些尽管有失公家体面，但却没酿成流血惨案的场面，这样的评说乃是公允的、不过分的。他的真正罪行主要是一些大胆奇特的大规模抢劫。他的每一次盗窃都堪称一件新奇的罪行，每一次作案都足以构成一个新鲜故事。例如他在伦敦经营过一家臭名昭著的泰洛林牛奶公司，他这公司没有奶牛场，没有奶牛，也没有送奶车，更没有牛奶，但他差不多有一千个订户。他只是靠把别人门前的小奶罐换上标签，放在自己的主顾门前，以这种偷梁换柱似的行为来为他的订户送奶。

也正是他弗兰格，在截取偷看了一位年轻女士的全部信贷函件后，把他自己写的信用照相机拍成胶片，印在显微镜的载物片上，印得非常非常之小，以和她保持通信关系，使她既莫名其妙又甩不掉。以此对她搞了一个非同寻常的恶劣把戏。

不过，弗兰格的每一次新作品都普遍地以简单明了为特色。据说，他有一次在深夜把一条街的门牌号码全都重新漆过，仅仅是为了把一个旅客引入他布置的陷阱中去。十分肯定的是，他发明了一种轻便邮筒，放在僻静的郊区角落，等待着有人往里边投入汇款单。

最后一点，据人了解，他还是一个极具天分的杂技演员。尽管他块头那么大，跳跃起来却轻便得像只蚱蜢。又能像猴子一样隐入树顶。因此大侦探瓦兰汀出发来找弗兰格的时候，心里完全清楚，即使找到了对手，自己的冒险也远没有十分的把握。

但是怎样去找他呢？大侦探瓦兰汀仍然在揣摩，心里略微有些不安。

只有一点可以肯定，那就是任随他伪装得多么巧妙，也无法掩饰他那独特的身高。要是瓦兰汀的敏锐眼光一下子看到一个高个子的卖苹果的女摊贩，一个高个子近卫兵，甚或于一位雍容富贵的高个子公爵夫人，他都可以当场逮捕他们。但是，他在火车上一路风尘，还就没有看到一个可能是弗兰格伪装的人，正如一只猫伪装不了一头长颈鹿一样。对火车上的人他已经了若指掌了。在卡唯奇上火车或是在中途上车的人当中，身高肯定都不到六英尺。有一个矮小的铁路官员旅行到终点，三个小个子的蔬菜农场主乘了两站路下车，一个很不起眼的罗马天主教神父从埃塞克斯的一个小村子上火车，说到最后这个人，瓦兰汀放弃了观察，几乎笑了。这个小个子神父具有那么多东方平原人的气质，他的脸又圆又呆板，像诺福克汤圆。他的眼神像大海一样深邃。他带着几个棕色纸包，几乎没有办法把它们放在一起。毫无疑

问，“圣体会议”从各地的淡泊无为的人士当中吸引了不少这类人物，他们令人不可思议，仿佛是从地里挖出来的鼯鼠。瓦兰汀是法国的极端型怀疑论者，他不喜欢神父，但是他会同情他们。而这一位神父可以引起任何人同情。他有一把破旧大伞，经常落到地上。他似乎搞不清楚自己的往返车票上，标注的正确的终点站究竟在什么地方。他以呆子般的单纯向车厢里的每一个人显示他的小心，因为他的一只棕色纸包里有一些用纯银和蓝石头做的东西。他那埃塞克斯人的坦率和他的圣人般的单纯，不断地把瓦兰汀这个法国人逗乐，直到神父总算在斯可拉福德带着他所有的纸包下车，又回来取他的伞。他取伞的时候，瓦兰汀好心地警告他，别因为要小心而此地无银三百两，把自己身上的银器告诉给大家。但是他一边和神父讲话，一边睁大眼睛望着另一个人。这个人沉着地注视着任何人，不管是穷人阔人，还是男人女人。这人足有六英尺，至于弗兰格呢，他还要高出四英寸。

瓦兰汀在利物浦站下了火车，他相信自己从法国到伦敦尚未漏放过弗兰格。他到伦敦警察厅办理了身份合法手续，约定必要时请求帮助。然后他点燃另一根香烟，在伦敦街上信步闲逛。在维多利亚车站背后的街道和广场散步时，他突然停步驻足。面前是一个古老、别致、宁静的广场，非常典型的伦敦模式，整个广场出人意外的寂静。周围是高大单调的房屋，既显得豪华而又冷清，广场中央是长满灌木的场地，看起来像太平洋上的绿色小岛那么荒凄。四边建筑中有一边比其余三边高出许多，像座高台。这一边的自然线条，被伦敦的可赞赏的意外因素破坏无遗，这是一座饭店。他感到自己仿佛是走错了方向而来到此间的。这里生长得过分引人注意的东西，一种栽在钵里的矮小植物。以及有长长条纹的、柠檬黄和白色的百叶窗也很容易让人注意。这种窗户临街而设，在伦敦通常随意拼凑的布局中，显得分外高大。一段阶梯从街上直上前门，仿佛太平门的楼梯直通到了二楼窗前。

瓦兰汀在黄白色百叶窗前站着抽烟，长久地凝忆。

阿里斯蒂特·瓦兰汀是个神出鬼没的法国人，法国人的才智是特殊的和独一无二的。他不是“思想机器”，因为那是现代宿命论和唯物论的没智慧的用语。机器只是机器，因为它不能思维。但他瓦兰汀是个有思维的人，同时又是个普通平凡的人。所有他的奇妙成功，看起来就像是有魔法，实际上都是来自坚持不懈的推理，和清晰而寻常的法国式的思维。法国人不是靠任何看似矛盾实则正确的说法来说明世界，而是用实际上不言而喻的道理来震动世界。他们至今都在实践某种不言而喻的道理，就像他们在法国大革命的时候那样。但是确切地说，瓦兰汀明白理性，明白理性的极限。只有对开汽车一无所知的人，才会大谈特谈开汽车不用汽油的神话。只有对理性一无所知的人，才会在没有坚实基础的情况下，大谈特谈无可争辩的第一原则的推理。而瓦兰汀现在就没有坚实的基础，只能死死地抱住第一原则不放。弗兰格在卡唯奇不见了，如果他竟然在伦敦出现，他可能是温布尔登公共网球场上一个高个子流浪汉，也可能是大都会饭店里一个高个子的宴会主持人。在这样明显的一无所知的情况下，瓦兰汀有他自己的看法和办法。

在这种情况下，他期待着不可预见的事。如果他不能追随有理性的思路，他就冷静而小心地追随没有理性的思路。他不用去可预料的地点，比如银行、派出所，以及可能约会的地方，而是要尝试着有意识地到不可预料的地点去看看每所空房子的门，拐进每一条死胡同，走进被垃圾封死的每一条小巷，绕着每条弯路走，徒步走出大路，等等。他富有逻辑地为他的这种几近疯狂的做法辩护。他说如果一个人有线索可寻，那是最糟糕的办法。如果根本没有什么线索，那才是最好的办法。因为一些引起追捕者关注的稀奇古怪的地方，也许正是引起被追捕者注意的地方。一个人开始的某个地方，可能刚好是另一个人休息的地方。关于上到店

铺的那段阶梯,关于那个寂静、古老、别致的饭店,都有些什么在引发他这个侦探的少有的浪漫幻想,使他决定随意去试试。于是他走上阶梯,在靠窗子边的一张桌子前坐下,要了一杯不加奶的咖啡。

时间已快近晌午,他还没吃早饭。桌上摆着另一个人吃剩的早餐,这才使他想到自己还饿着肚子。于是他又叫了一只水煮荷包蛋。他默默地往咖啡里加了白糖,一直想着弗兰格。他回想弗兰格每次是如何逃脱的,一次是用指甲刀,一次趁一所房子失火,一次是必须去交一封欠邮资的信,一次是让人们通过望远镜看一颗要毁灭地球的彗星。瓦兰汀认为自己的侦察智慧一点不比罪犯的差,但他也清醒地认识到了自己的不利之处。“罪犯是富有创造性的艺术家,侦探只是评论家。”他带着略带挑剔的微笑对自己说,慢慢地把咖啡杯举到唇边,很快又放下,因为在他沉思时他加的白糖是盐。

他望了望装着白色细粒的家什,当然是糖罐,正如香槟酒瓶子装的是香槟酒一样不会弄错,这罐里装的是白糖。他奇怪他们为什么此时会变成实实在在的盐。他四下看看是否另有正统的家什。对,有两个盐瓶,装得满满的。也许盐瓶里的辛辣调味品有些什么特色。他尝了尝,是白糖。他疑惑地向饭店里四下张望,看看把糖放进盐瓶,把盐放进糖罐这种独特的艺术风格是否还有其他表征?除了白纸裱糊的墙上给溅了点黑色液体之外,整个地方显得整洁、轻快、毫无特殊之处,他按铃叫侍者。

侍者匆忙赶来,在清晨时刻头发还是凌乱不堪,睡眼惺松。瓦兰汀侦探并非丝毫没有幽默感,他让侍者尝尝白糖,看是否符合这家饭店的崇高声誉。结果侍者突然打了个呵欠,陡然清醒过来。

“你们每天早上都和顾客开这么巧妙的玩笑吗?”瓦兰汀问,“拿盐换糖当笑料,从来不会使你们感到乏味吧?”

侍者弄懂这种讥讽后，唯唯诺诺地保证说饭店绝对没有这个意思，这一定是个最令人想不通的错误。他拿起糖罐来看看，又拿起盐瓶看看，显得越来越莫名其妙。他突然说声“请原谅”，就匆匆走开。几秒钟后，饭店老板和他一起赶来。老板也检查了糖罐，然后检查了盐瓶。他同样一脸莫名其妙的神色。

突然侍者似乎发音清晰起来，几句话冲口而出：

“我想……”他结结巴巴地说，“我想……准是那两个教士。”

“什么两个教士？”

“那两个把汤泼在墙上的教士。”

“把汤泼在墙上？”瓦兰汀重复道，他确信这一定是个意大利隐喻。

“是的，是的。”侍者激动地说，一边指着白色壁纸上那块黑色污点，“泼在墙上那里。”

瓦兰汀带着疑问望着老板，老板用比较详尽的报告来让瓦兰汀理解所发生的一切。

“是的，先生，”他说，“这是真的，不过我认为这和糖盐没有关系。今天一大早，门板刚取下，两位教士就来这里喝汤。他们俩都很安静，受尊重。一个付了账出去，另一个完全称得上慢动作高手，过了好一阵才把汤喝完，最后他也出去了。只不过在离去的那一瞬间，他很巧妙地拿起他只喝了一半的杯子，把汤泼在墙上。我当时在后面的房间里，侍者也在后面房间里，我出去时，看到墙上泼有汤，而店里空空如也。这没造成什么特殊的损害，但这是让人讨厌的无礼行为。我想在街上抓到那个人，不过他们已经走远，我只注意到他们转过街角走进卡斯泰尔兹街。”

侦探站了起来，把帽子戴到头上，手杖攥在手里。他已经打定主意，在他脑海里一片漆黑之际，他只有顺着那个隐蔽的手指所指的方向走去，而那个手指隐蔽得很深。他付了账，冲出玻璃门，很快就转到另一条街了。

还好,在这么高度兴奋的时刻里,他的眼光仍然能够保持冷静和敏锐。走过一家店面时,什么闪光从他身旁掠过。他走回去看,那是一家蔬菜水果店,一大堆鲜货整整齐齐地摆在露天地里,均标明了品名和价格。两个最显眼的货格里,各放着一堆橘子,一堆坚果。干干的坚果上,有一块纸板,上面用蓝粉笔非常惹眼地写着:“上等柑橘,一便士两只。”在橘子堆上同样清楚而准确地写明:“最佳坚果,每磅四便士。”瓦兰汀先生望着这两块标价牌,想到他以前遇到过的这种高度狡诈的玩笑,而且就是最近。他转而注意那红脸膛的水果商,见他正为了乱七八糟的商品广告而气呼呼地往街两头张望。水果商什么也没说,只是很快把每块纸板放回原处。侦探漫不经心地倚着手杖,继续仔细观察这家店铺。最后他说道:“我想问你一个与实验心理学和思想结合有关的问题。”

红脸店主用威胁的眼光望着他,但他还是十分兴奋地摇动着自己的手杖道:“为什么在一家蔬菜水果店里,会有两块标价牌放错了地方,好像因为有个戴铲形宽边帽的人刚来伦敦度假?或者如果我没说明白的話,那么是这样:把坚果标成橘子是一回事,一高一矮的两个传教士的出现又是一件事,这两件事有什么神秘的关联吗?”

商人的眼睛瞪得溜圆,差不多要迸出来了,他有那么一刻似乎就要扑到这个陌生人身上去。最后,他怒气冲天、以不太连贯的语气压抑着嗓音说:“我不知道这和你有什么关系。不过要是你是他们的一个朋友的话,你可以把我的话转告他们,如果他们再来和我的苹果过不去,那么不管他们是不是神父,我都要敲掉他们的脑袋。”

“真的?”侦探非常同情地问,“他们弄乱了你的苹果吗?”

“他们之中有一个这么干了,”愤怒的店主人说,“把苹果滚得遍地都是。我要不是要捡苹果的话,本来是完全可以抓住那混蛋

的。”

“这两个神父朝哪个方向走的？”瓦兰汀问。

对方迅速回答：“左手第二条马路，然后穿过了广场。”

“谢谢。”瓦兰汀说着像个魔法仙人一样消失了。在第二个广场的对面，他发现有个警察，就问：“急事，警官，你看见了两个戴铲形宽边帽的教士吗？”

警察哈哈大笑起来：“哇，我看到的，先生。如果你问我的话，他们有一个喝醉了，他站在马路当中，呆头呆脑。”

“他们向哪条路走的？”瓦兰汀急忙打断他的话。

“他们在那里上了一辆黄色公共汽车，”警察回答，“是到汉普斯泰去的。”

瓦兰汀向他出示了自己的公务证，来不及多言就扔下一句：“叫两个你们的人跟我去追。”说完精神抖擞地穿过马路，他的精神感染了那个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警察，使他也立即负命行动起来。一分半钟之后，这个法国侦探就与一位警察和一名便衣在对面的人行道上会齐了。

“嗯，先生，”警察笑容满面但傲气十足地说，“什么事——”

瓦兰汀突然用手杖一指，“上了这辆公共汽车后我会告诉你们的。”他边说边在车流中东躲西窜地飞奔上前。三人终于气喘吁吁地挤上了黄色公共汽车的上层座位，警察说：“坐出租车要快十倍。”

“太对了，”他们的头平静地说，“如果我们能知道我们的明确目标的话。”

“那么，你要往哪里去？”另一个人瞪着眼问。

瓦兰汀皱着眉抽了几口烟，然后拿开香烟说：“如果你知道一个人在干什么，就会赶在他前面。但是如果你只是猜想他在干什么，你就会落在他后面。他闲逛你也得闲逛，他停下你也得停下，走得和他一样慢。这样你就可以看到他在看什么和做什么。我

们现在所能做的就是注意观察动静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哪种动静？”警察问。

“任何。”瓦兰汀回答，再次又陷入无语的沉默。黄色公共汽车好像连续几小时都只在北边的马路上爬行。大侦探也不再解释什么，也许他的助手对他的差事觉得越来越不可思议，但又不好询问，如同他们越来越想吃午饭而又不好开口要求一样。时间慢慢消逝，早已过了午饭时间。伦敦北部郊区的马路好像该死的望远镜一般越抽越长。这就像某种旅行，一个人总觉得自己终于快到了地球的尽头，然后又发现只不过到了伦敦北部的别墅区——塔夫特奈尔公园。伦敦在一长串小酒店和茂盛的灌木林中隐没。接着他又出现在灯火辉煌的繁华街道和炫目的旅馆中。这就像穿过十三座各不相连而又紧挨一道的平凡城市一样。但是尽管冬季的暮色已经慢慢地罩上着他们前面的马路，巴黎来的大侦探却仍然一言不发、神情高度警惕地坐在那里，注视着街道两边，他的眼光从车前面向车后滑动。等他们从摄政王公园东南的卡姆丹城后边离开的时候，警察差不多快睡着了。至少，在瓦兰汀跳岂身来拍打两人的肩膀，喊驾驶员停车的时候，他们做了个近乎于从睡意中突然跳起来的动作。

跟着瓦兰汀步伐踉踉跄跄地下车走上马路时，他俩还没明白倒底是怎么一回事。当他们朝四周张望时，想弄明白是怎么回事的时后，发现瓦兰汀正得意洋洋地指向马路左边的一扇窗户。那是一扇大窗户，是一家豪华的酒店的当街门面。窗口是为盛宴订座的地方，标明“饭店”二字。这扇窗子和旅馆前面的一排窗户一样，装有磨砂雕花玻璃。玻璃中央刻着一颗巨大的星，像嵌在冰上的星。

“终于找到线索了，”瓦兰汀摇着手杖喊道，“有破玻璃窗的地方。”

“什么窗？什么线索？”主要助手问，“喂，有什么凭据说这和

他们有关系？”

瓦兰汀突然有一种冲动要想折断了他的竹手杖。

“凭据？”他叫道，“妈的，对付这个人要凭据！唔呀，当然，这里同他们没关系与有关系的机会比是二十比一。但是我们还能做别的什么呢？你们难道看不出，我们要么必须追随一个荒诞的可能性，要么回家去睡大觉？”他重手重脚地走进饭店，后面跟着他的助手。三人很快就被安顿在一张小餐桌前，吃他们这顿晚午餐。这时从里面往外看那打破了的玻璃上的星形，可他们还是怎么也看不出什么名堂来。

“我看到你们的窗子被打破了。”瓦兰汀付账的时候对待者说。

“是的，先生”侍者回答，弯腰忙着数钱，因为瓦兰汀给了他一笔丰厚的小费。

侍者直起腰来，一脸温和而并以不容置疑的激动神色看着瓦兰汀。

“啊，是的，先生，”他说，“很奇怪的事，您说呢，先生。”

“真是的。给我们讲一讲。”侦探带着漫不经心的好奇心说。

“呃，两位穿黑衣服的绅士进来，”侍者说，“是两个外国的堂区神父，像是来旅游的。他们安安静静地吃了一餐廉价午饭。其中一个付了账出去了，另一个正要走出去时，我发现他们多付了三倍的钱。于是我对那个将要走出门的神父说：‘喂，你们付得太多了。’可他只是说：‘哦，是吗？’说得毫不动手。我说：‘是的。’拿起账单给他看。哎呀，他这个人可真怪。”

“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侦探问。

“噢，我可以凭七本圣经发誓，我本来只该收四便士，但现在我看到我收了十四便士，看得一清二楚。”

“嗯，”瓦兰汀叫道，脚下慢慢移动，可是眼光却在冒火，“以后呢？”

“门口那个堂区神父走回来，非常平静地说：‘对不起，弄乱了你的账。不过这多余的是用来付那窗户的。’我说，‘什么窗户？’他说，‘就是我要弄破的这扇窗户。’他用他的伞把这倒霉的窗玻璃给打破了。”

三个客人一齐叫了起来，警察搅动着有点僵硬不听话的舌头艰难地说：“是我们正在追捕的逃跑了的疯子吗？”侍者兴趣万分地接着讲他的故事。

“有那么一瞬间，我简直给弄昏了头，什么也做不了。那个人走出去会合他的朋友转过街角。然后他们两人飞快地走上布洛克街，尽管我绕过那些挡路的东西去追他们，但也没能追上。”

“布洛克街！”侦探一说服他的两个外国同事，就开步往那条大街飞奔而去。

随后的旅程把他们带过一条像隧道一样的光秃秃的砖路，街道上灯光稀疏，仿佛是一条修在所有建筑物背后的街道。暮色渐深，就连那个伦敦警察也难于认别出他们是在往哪个方向走。不过侦探却相当有把握，他们终归会到达汉布斯特的荒原某地。突然，一扇里边点着煤气灯的凸出的窗子，在暮色中像牛眼灯一样地突现出来。瓦兰汀在一家装修得色彩斑杂的小糖果店前面停了一会儿，稍稍犹豫后便走了进去。在五彩缤纷的糖果中，他十分庄严地站住，小心仔细地买了十三支巧克力雪茄，显然他是在准备一个开场白，但已经不必了。

店里有一个态度冰冷，中年女人，满怀狐疑地望着他的优雅外表，当看到他身后的门口堵着个穿蓝制服的警察时，女人的眼睛马上警觉起来。

“嗨，”她说，“你们要是为了那个包裹而来的，那么我已经把它寄走了。”

“包裹！”瓦兰汀重复道，这回轮到他用疑问神色望着对方了。

“我是说那个绅士留下的包裹，那个教士绅士。”

“看在老天爷的份上，”瓦兰汀第一次迫不及待地露出热切坦率的神色，俯身向前道，“看在老天爷的份上，告诉我们到底出了什么事。”

“嗯，”那女人有点怀疑地说，“两个教士大约半小时前进来了些薄荷糖，谈了一会儿话，然后出去向荒地走去。但是过了一小会儿，其中一个跑回店里说，‘我掉了一个包裹没有？’”“喂，我到处看，看不到。所以他就说，‘不要紧，不过如果找到，请把它寄到这个地址。’他留下地址，给了我一先令作小费。奇怪的是，后来竟然在刚才找过的地方找到他掉的一个棕色纸包，我按他说的地址寄走了。现在我想不起详细地址了，好像是在威斯敏斯特什么地方。那个东西那么重要，我想警察也许是为这个追来的。”

“他们是为这个来的，”瓦兰汀简短地说，“汉布斯特荒地离这儿近吗？”

“一直走十五分钟，”那女人说，“你就会看到荒地。”

瓦兰汀跳出商店就跑，其他两位侦探不情愿的小跑着紧紧跟随。

他们走过的街道狭窄，布满阴影。当他们出其不意地走出街道，便是一大片寸草不生的空旷地和广阔的天空，他们惊奇地发现黄昏仍然那么明亮。孔雀绿的天空没人暗紫色的远方和正在变暗的树木之中，变成一片金黄。犹有余辉的绿色还深得足可以看出一两颗亮晶晶的星儿。所有这些都是日光的金色余辉在汉布斯特边沿和那有名的被称为“健康谷地”的洼地上反射出的。在这一地区旅游的度假人并不是完全分散的。少数一两对随意地坐在长凳子上，远处零星走着或站着着一两个姑娘，在放声唱出强劲的曲调。上天的光荣在人类惊人的庸俗中沉沦暗淡下去。

瓦兰汀站在斜坡上，望着谷地对面，一眼看到了他的目标。

在远方分散的黑黝黝的人群中，有两个特别黑的穿教士服的人影。尽管由于远，他们看起来很小，瓦兰汀仍然可以看出其中